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1-035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而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18 年 12 月 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执行。

2、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的有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租赁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1-027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仁东控股	股票代码	0026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霍东(代)	贾皓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正大中心北塔 30 层	北京市朝阳区正大中心北塔 30 层	
电话	010-57808558	010-57808558	
电子信箱	Huod@rendongholdings.com	Jiah@rendongholding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作为多元金融类上市公司，立足为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经营提供服务，2020 年度公司开展的业务主要包括支付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商业保理业务、供应链管理业务、互联网小贷业务。

1、支付业务

公司支付业务具备全牌照优势，拥有独立研发的支付结算系统，兼具了金融属性和科技属性，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地位。公司充分利用合利宝经营范围覆盖全国的优势，在继续保持原有支付业务的基础上，大力发展线上、线下及创新业务等其他第三方支付上下游相关业务，重点打造金融科技产业生态闭环。合利宝对外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务，其生产行为是对支付系统的开发维护。公司生产活动主要为开发、运营并维护支付系统以及清算平台系统、交易资金的清算、用户的审核、银联卡受理终端主密钥的生成和管理、研发增值服务、拓展终端用户、提升用户体验、增强用户粘性，为用户提供电话、微信及网络平台客服等。

2、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融资租赁及相关保理业务，租赁财产的购买、转让及残值处理，租赁业务咨询。报告期内，融资租赁业务持续推进“互联网 +”，深化与优秀科技企业合作，搭建信息化系统，通过大数据风控、区块链科技赋能，围绕互联网场景化生态体系，在 3C 数码产品、家具家电、办公设备等领域开展租赁业务，不断提升科技金融服务能力，实现租赁业务各业务链条信息化，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和经济效益。

3、商业保理业务：合利保理主要从事保付代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供应链管理咨询。以保理业务为核心，依托上市公司平台及资源，围绕核心企业（如央企、上市公司、医院、学校、大中型的优质企业）的供应链和产业链，在建立风险控制机制，有效控制业务风险的基础上，拓展资产质量优质、周转良好的应收账款等新型保理业务。

4、供应链管理业务：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专注于供应链管理和供应链金融服务，采用产业链 + 供应链 + 配套金融服务，有效整合了供应链上企业间的商流、信息流、物流、资金流，通过产品和服务创新，为客户提供一揽子供应链解决方案，并搭建了包含上下游企业、金融机构等在内的多赢性服务平台。

5、互联网小贷业务

公司互联网小贷业务是通过线上用户交互系统、数据化风控系统、全面贷后管理系统等面向传统行业供应链上的小微企业（商户）提供的全方位金融服务。平台发力普惠金融，以数据为核心、以创新为向导、以科技为动力、以互联网为路径以实现产融结合，通过大数据技术和体系化风控技术为供应链末端的中小微企业打造一个集商流、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四流合一的科技金融、智慧供应服务平台。经营模式：依托互联网大数据，反欺诈系统，仁东互联网小贷推出的线上运营平台，为中小商户及消费者提供信用借款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2,130,285,587.66	1,830,818,307.68	16.36%	1,485,929,98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3,584,843.10	29,899,681.04	-1,349.46%	52,986,94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2,554,812.93	21,780,634.75	-1,948.22%	43,059,98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24,010.71	-66,807,472.04	240.89%	235,376,989.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05	-1,440.00%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	0.05	-1,440.00%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69%	3.05%	-52.74%	5.99%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3,730,196,264.65	3,579,161,826.25	4.22%	5,015,734,15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5,936,992.95	987,742,300.83	-47.77%	968,738,054.6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65,197,666.76	716,463,494.00	472,627,343.26	375,997,08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80,898.79	-6,209,641.74	-1,932,480.46	-351,661,82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05,806.93	-19,096,730.44	-3,972,073.13	-364,980,20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9,630.49	10,944,457.52	17,447,776.66	76,991,407.0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4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3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9%	125,923,847	0	质押	88,948,330
					冻结	14,900,000
天津和柚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3%	48,312,117	0	质押	48,312,117
					冻结	48,312,117
阿拉山口市民众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4%	28,197,750	0	质押	28,197,750
					冻结	28,197,750
仁东（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4%	14,219,358	0	质押	10,880,95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0%	3,378,424	0		
宁波幻方量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幻方量化青溪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1,987,000	0		
蒲通林	境内自然人	0.34%	1,884,000	0		
张青花	境内自然人	0.26%	1,443,600	0		
张坤	境内自然人	0.22%	1,247,600	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	境外法人	0.22%	1,245,70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仁东（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北京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1,178,330 股，通过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4,745,517 股，合计持股数量 125,923,8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49%；张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47,600 股，合计持股数量 1,24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2%。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作为多元金融类上市公司，立足为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经营提供服务，2020 年度公司开展的业务主要包括支付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商业保理业务、供应链管理业务、互联网小贷业务。

1、支付业务

公司支付业务具备全牌照优势，拥有独立研发的支付结算系统，兼具了金融属性和科技属性，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地位。公司充分利用合利宝经营范围覆盖全国的优势，在继续保持原有支付业务的基础上，大力发展线上、线下及创新业务等其他第三方支付上下游相关业务，重点打造金融科技产业生态闭环。合利宝对外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务，其生产行为是对支付系统的开发维护。公司生产活动主要为开发、运营并维护支付系统以及清算平台系统、交易资金的清算、用户的审核、银联卡受理终端主密钥的生成和管理、研发增值服务、拓展终端用户、提升用户体验、增强用户粘性、为用户提供电话、微信及网络平台客服等。

2、融资租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互联网生态场景下生态体系，深化与优秀科技企业合作，搭建信息平台，通过大数据风控、区块链等金融科技能力，在 3C 数码产品、家具家电、办公设备等领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致力于将金融与民生有机结合，在专业化、规范化、市场化的经营原则指导下，在强化风控措施的前提下，促进个人消费升级、帮扶民生设施改善，推动中小微实体企业发展。

3、商业保理业务：合利保理主要从事保付代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供应链管理咨询。以保理业务为核心，依托上市公司平台及资源，围绕核心企业（如央企、上市公司、医院、学校、大中型的优质企业）的供应链和产业链，在建立风险控制机制，有效控制业务风险的基础上，拓展资产质量优质、周转良好的应收账款等新型保理业务。

4、供应链管理业务：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专注于供应链管理和供应链金融服务，采用产业链 + 供应链 + 配套金融服务，有效整合了供应链上企业间的商流、信息流、物流、资金流，通过产品和服务创新，为客户提供一揽子供应链解决方案，并搭建了包含上下游企业、金融机构等在内的多赢性服务平台。

5、互联网小贷业务

公司互联网小贷业务是通过线上用户交互系统、数据化风控系统、全面贷后管理系统等面向传统行业供应链上的小微企业（商户）提供的全方位金融服务。平台发力普惠金融，以数据为核心、以创新为向导、以科技为动力、以互联网为路径以实现产融结合，通过大数据技术和体系化风控技术为供应链末端的中小微企业打造一个集商流、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四流合一的科技金融、智慧供应服务平台。经营模式：依托互联网大数据，反欺诈系统，仁东互联网小贷推出的线上运营平台，为中小商户及消费者提供信用借款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2,130,285,587.66	1,830,818,307.68	16.36%	1,485,929,98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3,584,843.10	29,899,681.04	-1,349.46%	52,986,94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2,554,812.93	21,780,634.75	-1,948.22%	43,059,98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24,010.71	-66,807,472.04	240.89%	235,376,989.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05	-1,440.00%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	0.05	-1,440.00%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69%	3.05%	-52.74%	5.99%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3,730,196,264.65	3,579,161,826.25	4.22%	5,015,734,15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5,936,992.95	987,742,300.83	-47.77%	968,738,054.6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65,197,666.76	716,463,494.00	472,627,343.26	375,997,08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80,898.79	-6,209,641.74	-1,932,480.46	-351,661,82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05,806.93	-19,096,730.44	-3,972,073.13	-364,980,20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9,630.49	10,944,457.52	17,447,776.66	76,991,407.0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4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3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9%	125,923,847	0	质押	88,948,330
					冻结	14,900,000
天津和柚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3%	48,312,117	0	质押	48,312,117
					冻结	48,312,117
阿拉山口市民众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4%	28,197,750	0	质押	28,197,750
					冻结	28,197,750
仁东（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4%	14,219,358	0	质押	10,880,95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0%	3,378,424	0		
宁波幻方量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幻方量化青溪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1,987,000	0		
蒲通林	境内自然人	0.34%	1,884,000	0		
张青花	境内自然人	0.26%	1,443,600	0		
张坤	境内自然人	0.22%	1,247,600	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	境外法人	0.22%	1,245,70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仁东（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北京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1,178,330 股，通过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4,745,517 股，合计持股数量 125,923,8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49%；张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47,600 股，合计持股数量 1,24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2%。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作为多元金融类上市公司，立足为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经营提供服务，2020 年度公司开展的业务主要包括支付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商业保理业务、供应链管理业务、互联网小贷业务。

1、支付业务

公司支付业务具备全牌照优势，拥有独立研发的支付结算系统，兼具了金融属性和科技属性，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地位。公司充分利用合利宝经营范围覆盖全国的优势，在继续保持原有支付业务的基础上，大力发展线上、线下及创新业务等其他第三方支付上下游相关业务，重点打造金融科技产业生态闭环。合利宝对外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务，其生产行为是对支付系统的开发维护。公司生产活动主要为开发、运营并维护支付系统以及清算平台系统、交易资金的清算、用户的审核、银联卡受理终端主密钥的生成和管理、研发增值服务、拓展终端用户、提升用户体验、增强用户粘性、为用户提供电话、微信及网络平台客服等。

2、融资租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互联网生态场景下生态体系，深化与优秀科技企业合作，搭建信息平台，通过大数据风控、区块链等金融科技能力，在 3C 数码产品、家具家电、办公设备等领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致力于将金融与民生有机结合，在专业化、规范化、市场化的经营原则指导下，在强化风控措施的前提下，促进个人消费升级、帮扶民生设施改善，推动中小微实体企业发展。

3、商业保理业务：合利保理主要从事保付代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供应链管理咨询。以保理业务为核心，依托上市公司平台及资源，围绕核心企业（如央企、上市公司、医院、学校、大中型的优质企业）的供应链和产业链，在建立风险控制机制，有效控制业务风险的基础上，拓展资产质量优质、周转良好的应收账款等新型保理业务。

4、供应链管理业务：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专注于供应链管理和供应链金融服务，采用产业链 + 供应链 + 配套金融服务，有效整合了供应链上企业间的商流、信息流、物流、资金流，通过产品和服务创新，为客户提供一揽子供应链解决方案，并搭建了包含上下游企业、金融机构等在内的多赢性服务平台。

5、互联网小贷业务

公司互联网小贷业务是通过线上用户交互系统、数据化风控系统、全面贷后管理系统等面向传统行业供应链上的小微企业（商户）提供的全方位金融服务。平台发力普惠金融，以数据为核心、以创新为向导、以科技为动力、以互联网为路径以实现产融结合，通过大数据技术和体系化风控技术为供应链末端的中小微企业打造一个集商流、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四流合一的科技金融、智慧供应服务平台。经营模式：依托互联网大数据，反欺诈系统，仁东互联网小贷推出的线上运营平台，为中小商户及消费者提供信用借款服务。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供应链业务	869,210,482.20	3,533,447.22	0.37%	47.16%	12.82%	-0.11%
第三方支付	1,189,710,700.08	193,316,710.99	16.25%	8.03%	-17.20%	-4.9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新收入准则编制。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新增 2 家子公司：仁东资产管理（青岛）有限公司、民盛友租（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1-024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 15:00 在北京市朝阳区正大中心北塔 30 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霍东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的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及“第十节公司治理”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0 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三）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年报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年度报告》中“第十二节财务报告”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3,584,843.10 元。根据相关证券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本报告期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 2020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就 202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能够真实、准确的体现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等相关机构申请 2021 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健经营，满足不断扩张的经营规模对流动资金需求，确保现金流充足，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其他机构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含但不限于各类贷款、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进出口押汇、付款代理、保理融资、融资租赁、供应链垫付服务等相关品种。在实际授信审批过程中，在上述申请授信的总额度内，各银行等金融机构或其他机构之间的授信额度可作适当调整。

本次综合授信的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授权期限内，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拟授权公司总经理（经营层）办公会决定委托放款机构 / 银行、放款方式、放款利率、放款时间等事宜，并且出具有效决议、签署对应借款事宜项下所有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文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积极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持续发展，满足其拓展业务的流动资金需要、在对其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公司 2021 年度拟为控股子公司向有关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或开展相关业务提供不超过 100,000 万元额度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抵押、质押等。在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内，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进行调配，亦可对新成立的下属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

上述担保的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上述担保业务，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担保需要与相关机构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霍东、赵佳、孟湫云进行了回避。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北京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东信息”）借款（具体借款方式包含控股股东仁东信息直接对公司发放的资金借款及仁东信息为公司履行担保责任形成的债权或资金占用）不超过 150,000 万人民币，借款年利率不超过 7.5%。该借款主要用于公司经营、周转使用，支持公司对外投资项目，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提升核心竞争力。在不超过 150,000 万元的借款额度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经营层）办公会决定借款方式、借款利率、借款时间等事宜，并且出具有效决议、签署对应借款事宜项下所有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在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各专项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根据该所的执业资质、执业水准和在业内的地位和影响，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完整的角度考虑，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

独立董事就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8 日。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五）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与会董事在对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进行全面了解和审核后，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并根据《会计准则》编制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该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保证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1-032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